

合同文本

甲方（买方）：北京市东城区少年宫

乙方（卖方）：北京致一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合同编号：11010124210200011378-XM001

签约日期：2024年08月05日



第一章 合同说明条款

1.1 甲、乙双方根据国家和北京市相关法律规定的规定，本着诚实守信、合作互利的原则，经过友好协商，就甲方委托乙方承担项目运维服务事宜签订本合同。

1.2 甲、乙双方之间任何与本合同有关的信函、电子邮件、电话，均使用并且只能使用下列双方确认的地址、传真号码、电话号码、电子邮件地址名。

I. 甲方信息：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少年宫

单位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10号

电话号码：010-64167972

II. 乙方信息

单位名称：北京致一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代码：91110114MA01DPJN6W

单位地址：北京市朝阳区裕民路12号E1座632

电话号码：010-61702898

银行账号：1105 0161 8500 0910 0422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安德路支行

1.3 甲、乙双方之间有关合同的财务往来及结算，应通过下列甲方与乙方法共同确认的银行及帐号进行。本合同存续期间，一方若遇结算银行及帐号变化，应在变化之日起3日内书面告知另一方。

1.4 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包括：本合同、合同附件。

第二章 服务内容

一、项目概述

北京市东城区少年宫剧场为区教委直属单位剧场，主承办公益性演出活动和会议。少年宫剧场舞台舞美运维项目是一个综合服务项目，包括舞台机械设备日常维护与操作、舞台LED屏维护与操作、协助搬运道具及舞台搭建；剧场场务多功能厅设备的日常维护与操作。

二、维护设备所在地

招标人设备所在地为：北京市东城区少年宫
项目服务期为：1年；合同签订后顺延12个月。

三、剧场运维明细表

设备明细表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备注
1	舞台机械主控台	2台	操控舞台吊杆系统
2	机械电机	28台	吊杆升降电机
3	舞台LED屏系统	210平	舞台显示设备，主屏96m ² ，副屏18m ² *6，耳屏3m ² *2，LED屏控制系统软、硬件，光纤：1KM（0.2KM*5）SDI线：1.2KM（0.2KM*6）六芯网线：3KM弱电盒：4
4	演出舞台	1项	现有舞台（地胶、舞台设施等）维护保养以及演出所需舞美设备的搬运与协助搭建等
5	多功能厅	3间	多功能厅所有多媒体设备的日常维护、保养以及演出活动的设备操作。
6	其他	若干	少年宫剧场及备场场地内相关多媒体设备的维护、检修等。

四、技术维护基本要求

剧场舞台舞美运维是系统在运营阶段的一项必不可少的综合工作，对运维的管理包括：舞台舞美运维管理、资源资产管理、业务管理、日常事务管理等多方面。作为服务提供者，系统运维服务的重点是对用户自身能力的补充，从人员、技术、设备整合、使用流程四大因素为用户提供服务解决方案，协助用户完成业务应用，保证系统设备正常运转，并接受用户方主管部门的管理，为用户提供人员和技术支持服务。服务工作的主要内容包括：

- 日常设备操作
- 日常巡检、维护
- 故障处理及紧急事件应急管理
- 设备检查及信源传输通路检查

序号	类目名称	数量	技术要求
五、运维人员要求			
<p>▶ 服务文档归纳</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运维总结和培训 ▶ 甲方要求的其他事项。 <p>对这几项工作，分别简要描述如下。</p> <p>(1) 系统巡检</p> <p>运维人员应每季度对剧场舞美机械设备进行例行巡检，以达到严密监控系统运行状态、提早发现问题、消除故障隐患的目的。运维人员应具备相关专业知识并掌握运维所需专业技能，具备维护工作及故障排查等工作经验。运维人员应根据不同设备的特点制定相应的巡检操作步骤。设备巡检的工作内容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配备一定数量专业人员，专职负责维护工作协调、联络，同时按专业组织剧场舞美机械设备维护技术工作队，每季度对设备进行一次维护和相应测试，发现并排除事故、隐患，及时做好记录并反馈维护情况； ▶ 各设备面板指示灯状态检查； ▶ 各设备电源模块工作状态检查； ▶ 各设备风扇模块工作状态检查； ▶ 各设备连接状态检查； <p>(2) 系统维护</p> <p>运维人员应协助使用单位完成系统业务的应用和正常运转，每季度对运行设备状态进行检查和维护，为使用单位提供管理依据和技术支持。系统业务维护工作内容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整体系统使用状态监控、通报； ▶ 操控台工作状态检查； ▶ 电动机工作状态检查； ▶ 显示设备工作状态检查； ▶ 弱电系统工作状态检查； <p>(3) 故障处理及紧急事件应急管理</p> <p>对于系统运行过程中出现的故障和发生的紧急事件，运维人员应建立相应的处理机制，工作内容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建立已知故障的处理流程和解决方案； ▶ 现场判断故障属性，对于业务故障，根据建立的故障解决方案进行处理； 			
<p>▶ 收集、整理应用设备存在的缺陷向剧场相关负责老师反馈；</p> <p>▶ 记录、分析故障及紧急事件的处理过程，编制并提交处理报告故障报告、总结经验、防范故障处理；</p> <p>▶ 制定紧急事件应急预案，配合用户方处理紧急事件；</p> <p>(4) 服务文档</p> <p>服务文档是运维服务的有效支撑和指导而编制的各类报告、规范、记录等文件，是对服务质量提供有效的支撑和制定决策的重要依据，也是系统运行状况的档案和记录。运维服务人员负责服务文档的编制，服务文档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系统阶段运行状态记录； ▶ 系统事件处理记录； ▶ 故障处理及紧急事件处理情况报告； ▶ 与运维相关的重要事项（包括变更、发布、隐患等）通报； ▶ 未来重要工作计划； ▶ 在本项目中，必需的服务文档包括：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系统运维服务年度工作总结》 ▶ 《系统故障处理报告》 ▶ 《系统设备档案》 <p>(5) 安全与保障要求</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投标人负责对运维人员进行规章制度把关及业务能力把关，做好运维人员交通及维修维护操作过程中的安全防护。同时，运维人员也要负责对剧场舞美机械设备及场区环境及设备安全隐患进行记录，在提交的工作总结中给予指出。 ▶ 如果投标人违反规定作出的处罚、事故，需提交书面情况报告，招标人将有权随时取消合同，并对投标人追究相关的法律责任。 ▶ 投标人有义务定期汇报运维数据，并接受使用单位的监督管理。运维过程资料、总结、日常检查评价结果综合考量将作为合同验收主要参考依据。 <p>(6) 甲方要求的其他事项。</p>			

1	驻场专业运维人员	6人
2	机动技术工程师	4人

1、负责舞台机械、舞台LED屏、舞台设施等设备的日常操作、保养、维护。
2、配合相关部门对少年宫剧场设备（舞台机械）进行定期检查，具备一定电力知识，可以对舞台设备的电气系统进行检查，每年对舞台机械进行全面检查，对检查中发现的隐患进行维修或更换。
3、负责少年宫剧场活动的道具搬运与协助搭建。
4、负责少年宫其他多功能厅设备日常维护保养与操作。
5、优先考虑持有国家承认的多媒体、系统集成、智能控制、弱电系统、硬件维修相关技术证书人员。
非驻场人员，辞职、调动前两天由剧场相关老师通知投标人，投标人安排剧场设备管理人员到少年宫剧场临时驻场，具备多媒体设备相关操作能力，听从剧场相关负责人安排。

第三章 合同价款

在本合同涉及的以上内容条件下，运维费合计：小写：1,248,000.00元
大写：壹佰贰拾肆万捌仟元整。

第四章 支付条款

4.1 支付方式

服务费支付方式：双方签署合同后十日内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50%，乙方履行合同义务结束后，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支付余款。因甲方资金来源为财政预算，如有甲方资金未批复，导致的未及时支付情况，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4.2 支付时间

服务费支付方式：双方签署合同后十日内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50%，乙方履行合同义务结束后，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支付余款。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给甲方造成损失的，还须承担赔偿责任。违约金和赔偿金的支付没有解除乙方履行合同规定之内容。

5.1 乙方未按约定提供服务
甲方按合同规定的条款提供运维服务时，应按年度运维服务费的1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给甲方造成损失的，还须承担赔偿责任。违约金和赔偿金的支付没有解除乙方履行合同规定之内容。

5.2 甲方未按约定支付服务费
如果甲方不能按期支付乙方服务费，则应从逾期支付七个工作日之日起，每日按迟延支付金额的0.1%向乙方支付违约金。此项违约金总额不超过迟延支付金额的10%。

第六章 安全保密条款

6.1 自合同签定之日起，乙方有责任对甲方提供的各种技术文件（软件、咨询报告、服务内容）与工作业务信息进行保密，未经甲方书面批准不得提供给第三方。如有违反，乙方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此保密义务不因合同的终止而免除。

6.2 乙方必须遵守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严格按照工作规范组织进行运维工作，制定切实可行的措施保障人身安全、设备安全、业务安全。

6.3 乙方必须制定合理的措施对运维人员进行管理及思想教育，加强保密意识，安全生产意识。

6.4 乙方如违反安全保密要求，乙方必须承担全部责任并赔偿甲方的一切损失，甲方有权追究乙方的法律责任并终止本合同。

第七章 知识产权条款

7.1 乙方保证甲方在使用乙方提供的任何产品、服务时，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知识产权指控，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与乙方提供的任何产品、服务有关的侵权指控，乙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因此发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7.2 本项目实施所产生的信息资源及完成的所有技术成果（包括但不限于软件、源代码及技术资料）的知识产权（包括但不限于著作权、专利权、商标权、专有技术等权利）及衍生权利均由甲方享有，凡必要或可能申请专利的技术成果，均须通过乙方办理专利申请。

7.3 对在运维过程中知悉的甲方或为甲方提供服务的第三方的知识产权，都受本条例保护。

第八章 不可抗力

8.1 如果合同任一方因战争、火灾、洪水、台风、地震和其他不可抗力原因，影响了合同的履行，则可根据受影响的程度顺延合同履行期限，这一期限相当

于事故所受影响的时间，并可根据情况部分或全部免予承担违约责任。但若一方违约在先，不得以此后发生不可抗力为由免除其违约责任。

8.2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事件发生后，立即通知对方，并在十日内以书面方式向对方提供该不可抗力事件的证明文件（如政府公告、新闻报道等），并应于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立即恢复对本合同的履行。

8.3 如果不可抗力事件后果影响合同执行超过180天，双方则就未来合同的履行另行商议。

第九章 争议解决条款

9.1 争议的解决

因履行本合同所发生的和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买、卖双方应首先通过协商方式解决。若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9.2 争议期间服务的连续性

如果用户和乙方之间发生争议，乙方有义务继续按照服务内容条款中的要求提供服务，不得中断。如果争议的内容是有关甲方应付的费用，乙方能且只能在做出通知6个月之后，终止合同并停止服务。

第十章 其他条款

10.1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买、卖双方均不得任意修改合同内容，一方如需修改合同某项条款，需向另一方出具变更内容及理由的申请书，经对方同意并修改相应内容后方可实施，在达成新的协议之前，双方仍按原合同条款进行，否则后果由自行修改条款一方负责。

10.2 本合同的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效力，如本合同附件中的条款或本合同签署之前所签署的任何文件与本合同

10.3 如本合同附件中的条款或本合同签署之前所签署的任何文件与本合同的条款冲突或不一致，以本合同为准。

10.4 罚约保证金

在接受的其他形式向甲方提交合同总价~~5%~~的履约保证金。如派驻人员不符合要求，故障排除不及时等服务商过失，可视为违约并进行处罚。

第十一章 合同的终止

11.1 到期
合同到期的服务终止。

11.2 违约的终止

任一方违反合同的约定并在接到~~非~~违约方书面通知的30天内补救失败，
非违约方在提前60天给予书面通知的情况下有权终止合同。一旦合同以这种方式终止，各方已按照约定履行。

第十二章 合同的生效

12.1 本合同的有效期限为 2024 年 09 月 01 日到 2025 年 08 月 31 日，
合同自双方加盖单位合同章或公章后生效。

12.2 本合同一式肆份，买、卖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2.3 本合同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2.4 本合同未尽事宜，凡需对本合同条款进行修改，应经双方协商后以补充协议方式明确。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甲方代表人：李凤
乙方代表人：王伟
签订日期：2024年8月5日

汇信(北京)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中标通知书

本公司于2014年01月24日收到贵公司对“汇信(北京)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承建的某项目施工”的公开招标，经评标委员会认真评审，确定贵公司为该项目的中标人。中标结果如下：

类别	姓名	性别	年龄	在项目组中承担的职务	职业资格
驻场工程师	李海亮	男	36	项目经理、高级工程师	系统集成工程师高级证书、智能化系统集成项目经理高级证书
	柏佳	男	35	组长、多媒体工程师	智能化系统工程师(系统集成)高级证书
	柏蕊森	男	23	组长、弱电工	2年从业经验
	李安国	男	26	技术工程师	3年从业经验
	王安宁	男	27	技术人员	智能化系统工程师(系统集成)高级证书
	王吉祥	男	37	技术工程师	9年从业经验
	朱世成	男	24	技术人员	智能化系统工程师(多媒体技术)高级证书
	李建春	男	32	技术工程师	4年从业经验
	孔维东	男	32	技术工程师	6年从业经验
	董春晓	男	30	技术工程师	4年从业经验
随机机动人员1				随机安排人员	
随机机动人员2				随机安排人员	

中标价格：人民币(大写)：壹拾伍万捌仟元整
人民币(小写)：158,000.00元
请贵单位收到本通知书后5日内与招标人签订书面采购合同，并于合同签订后3个工作日内向招标人提供履约保证金及电子文件各一份送我公司办理有关条款及款项保证条款正事宜。
特此通知

汇信(北京)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01月24日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十里河中街1号院12号楼10层
邮编：100124
电话：010-65283853
传真：010-65283853

组别	姓名	性别	年龄	在项目组中承担的职务	职业资格
驻场工程师	李海亮	男	36	项目经理、高级工程师	系统集成工程师高级证书、智能化系统集成项目经理高级证书
	柏佳	男	35	组长、多媒体工程师	智能化系统工程师(系统集成)高级证书
	柏蕊森	男	23	组长、弱电工	2年从业经验
	李安国	男	26	技术工程师	3年从业经验
	王安宁	男	27	技术人员	智能化系统工程师(系统集成)高级证书
	王吉祥	男	37	技术工程师	9年从业经验
	朱世成	男	24	技术人员	智能化系统工程师(多媒体技术)高级证书
	李建春	男	32	技术工程师	4年从业经验
	孔维东	男	32	技术工程师	6年从业经验
	董春晓	男	30	技术工程师	4年从业经验
随机机动人员1				随机安排人员	
随机机动人员2				随机安排人员	